

证券代码：603225

证券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5-062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时“凤 21 转债”停止转股 暨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 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自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 年 7 月 4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10 日）期间，“凤 21 转债”停止转股，2025 年 7 月 11 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23	凤 21 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5/7/10	2025/7/11

- 调整前“凤 21 转债”转股价格：16.00 元/股
- 调整后“凤 21 转债”转股价格：15.78 元/股
- “凤 21 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5 年 7 月 11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1 号文核准，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25.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凤 21 转债”，转债代码“113623”）。“凤 21 转债”存续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8 日至 2027 年 4 月 7 日，转股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7 年 4 月 7 日，初始

转股价格为 16.60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21-070）。

“凤 21 转债”因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 16.60 元/股调整至 16.47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又因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 16.47 元/股调整至 16.25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又因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由 16.25 元/股调整至 16.00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时“凤 21 转债”停止转股暨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凤 21 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16.00 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5 元（含税）。因公司目前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实施期间，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根据《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凤 21 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公司本次因实施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凤 21 转债”转股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凤 21 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规定，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适用调整公式 $P1=P0-D$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16.00 元/股，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207 元/股，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因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属于差异化分红情形，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D 为 0.2207 元/股，具体计算依据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P1=P0-D=16.00-0.2207=15.7793 \approx 15.78$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凤 21 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16.00 元/股调整为 15.7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凤 21 转债”自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

